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  
南區

承辦人：李佩君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7715

傳真：02-27278237

電子信箱：ad4531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人任字第11501159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考選部原書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（42580482\_1150115988\_1\_ATTACH1. pdf、  
42580482\_1150115988\_1\_ATTACH2. pdf、42580482\_1150115988\_1\_ATTACH3. pdf）

主旨：考選部書函以，請協助利用多元管道宣導「115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官考試（第一試）、115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律師考試（第一試）」報名訊息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奉交下考選部115年4月10日選綜五字第11513003131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- 二、旨揭考試定於115年4月20日起至4月29日下午5時止受理網路報名，請協助以公共電子看板或其他方式登載考試報名訊息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人事處人事機構（含附件）



幸安國小 1150413



\*QSAA1156002618\*